

# 国家安全,你我都是守护者!

编者按:今年4月15日,是第十个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安全是发展的前提,发展是安全的保障。近日,各地交通水

运部门以总体国家安全观为指导,以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为契机,开展了形式多样的宣教活动,送国家安全知识上船头、进码头,引导全社会深入学习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让“国家安全不只是‘国家’的事,也是‘大家’的事”的意识入脑入心。

舟山嵊泗海事处送上“法治安全礼包”

舟山嵊泗海事处携手马迹山边检站、嵊泗海关开展了一场以“国家安全·海上同行”为主题的普法宣传活动,把国家安全教育的课堂搬到了国际航行船舶之上,为远洋船员送去了一份意义非凡的“法治安全礼包”。

活动紧密围绕“全民国家安全教育走深走实十周年”这一主题,普法小组登上一艘艘国际航行船舶发放宣传册,采用“案例讲解+法条解读+互动答疑”等形式,重点宣传《国家安全法》《海上交通安全法》《反间谍法》等与海上作业、国家安全紧密相关的法律法规。在中国香港籍的国际航行船舶“宝欣”轮上,普法小组结合近年来查处的危害国家安全典型案例,进行了深入且细致的剖析,让大家认识到境外势力渗透、非法测绘、数据窃取等行为带来的巨大风险。“宝欣”轮船长滕振涛参与活动后,感慨地说:“以前觉得国家安全离我们很远,今天才知道货轮通信设备管理、航行数据都关乎国家利益!以后我们一定多留意!”

## 连云港航标处送国家安全教育进海岛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缪世雄 通讯员 沈龙)为深入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共护海上丝路“安全灯塔”,日前,连云港航标处联合连云港市国家安全局走进牛山岛,开展“灯塔引航守护海疆安全 协同护疆筑牢国防线”主题宣传教育活动。

活动当天,来自两家单位的近20名党员在牛山岛灯塔广场列队,重温入党誓词,在“灯塔引航守护海疆安全 协同护疆筑牢国防线”横幅上签名,承诺立足岗位守护国家安全。随后,两家单位联合向驻岛民警、民兵和灯塔值守人员进行慰问,开展《国家安全法》《反间谍法》《海上交通安全法》和航标保护宣传教育等。

连云港航标处工作人员带领大家参观牛山岛灯塔,国安工作人员现场讲解了如何发现识别“可疑无人机航拍”以及信息上报、应急处置流程等。同时,两家单位还就航标设施在国家安全方面的重要作用进行深入研讨。此外,活动还特别安排了海岛安全巡查环节,对灯塔周边的监控设备、通信线路等进行仔细检查,确保不存在被窃听、破坏的风险。



4月10日至14日,长江航运公安局南通分局各沿江派出所开展了形式多样的国家安全教育活动。图为该局联合南通边检站、南通市崇川区司法局,在“中国移民管理32318”艇上,为辖区群众、码头工人和协管员等代表送上了一场别开生面的“江上小课堂”。



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来临之际,沧州海事局执法人员到码头一线发放《海上安全风险防范指南》,向民众普及水上安全与国家安全知识。  
黄培炎 摄



## 东营海事开展国家安全普法宣传进企业活动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马榕蔚 通讯员 崔世豪)4月15日,东营海事局团委组织青年深入辖区重点航运企业,通过“理论授课+案例警示+互动宣传”的多维形式,开展国家网络安全教育日普法宣传活动,筑牢海上安全防线。

活动中,海事青年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上交通安全法》等法律法规,全方位、系统性地为航运企业员工讲解国家安全的政治概念和基本内容,助力他们搭建起全

面且深入的国家安全认知体系。并紧密贴合海事工作实际,将海上运输、港口作业等环节中所涉及的国家安全法律法规进行深度剖析,教育引导企业员工清晰地知晓在日常工作中哪些行为符合国家安全要求,哪些行为可能会触碰安全红线,帮助他们深刻领会维护国家安全在实际操作中的关键要点和重要意义。

在视频警示教育环节,通过一段段真实发生的案例影像资料,阐述了因危害国家安全中的权利与义务,让航运企业员工一目了然。

航运企业员工了解到国家安全并非遥不可及,而是真真切切地与每个人的工作和生活紧密相连,一个不经意的信息泄露、一次疏忽大意的违规操作,都极有可能引发“蝴蝶效应”,产生严重的安全隐患。

为了让维护国家安全融入企业员工的日常行为规范中,海事青年还精心编制了宣传单页,详细列举了各类危害国家安全的典型案例,并明确标注出公民在维护国家安全中的权利与义务,让航运企业员工一目了然。

## 船闸职工走进社区宣传国家安全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石孟园 通讯员 潘凡)“以前总觉得国家安全离我们很遥远,今天听了讲解才知道,原来日常生活中很多行为都可能关系到国家安全……”4月15日是第十个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江西省赣江船闸通航中心万安二线船闸组织职工走进社区街头,开展形式多样的国家安全教育主题活动,将国家安全知识送到群众“家门口”。

活动当天,万安二线船闸职工走进社区商铺、居民楼院等人流密集区域,通过发放宣传手册、现场讲解等方式,向过往群众宣传《国家安全法》

《反间谍法》《网络安全法》等法律法规,利用通俗易懂的语言,结合典型案例生动讲解国家安全涵盖的16个重点领域及日常生活中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和防范措施。

船闸作为水运交通的“咽喉要道”,保障船闸设施安全,对于维护国家经济平稳运行意义重大。在宣传过程中,船闸职工充分发挥行业特色优势,将船闸安全与国家经济安全紧密结合,深入浅出的科普船闸工作原理、安全管理措施等专业知识,这都极大地激发群众对船闸安全以及国家安全重要性的深刻认识。

## 泉州海事保障辖区首艘进口小麦散货船安全靠泊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王有哲 通讯员 刘国印 李杰 张萍茹)4月13日,在泉州海事局的保障下,马耳他籍“MAJORCA”轮满载6.5万余吨小麦,安全靠泊肖厝物流码头3号泊位。此次抵靠,标志着泉州市正式迈入“综合性粮食进口枢纽”行列,填补了直接进口小麦的空白缺口。

作为扩项批复后的首艘抵港船舶,为确保“MAJORCA”轮安全靠泊,泉州海事局依据重点船舶“直进直靠、直离直出”工作指南,提前审核船舶申报信息材料,第一时间进行进出口岸申请受理审批,确保船舶能够按期靠港。

同时,泉州VTS中心密切关注

天气变化和水文气象情况,通过VHF、微信群及时向船方通报相关信息,为船方“点对点”提供航行动态预警服务,提醒船方注意防范恶劣天气和海况。依托VTS、CCTV、AIS、智慧海事等一体化监管保障系统密切关注船舶动态,对船舶进港全程实时监控。

“我们抢抓强对流天气好转的窗口期,开放24小时服务的‘绿色通道’,确保船舶优先进港、优先靠泊、优先卸货。”海事执法大队长范峰其介绍说,“同时派出执法人员和无人机实时跟踪航行动态,现场监护船舶靠泊作业,为船舶安全提供全过程保障。”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张佳漪 通讯员 方力)记者4月13日从武汉理工大学获悉,长江海事局组织审核组对武汉理工大学船员教育和培训质量管理体系进行附加审核,新增的T11、T12、内河引航员、内河船舶船员基本安全等4个船员培训项目顺利通过审核。

此次新增的4个培训项目,既顺应了航运业发展变革和船员培训市场需求,又有效提升了主动服务行业企业的办学能力,这对于学校更好地发挥办学特色和优势、推动长江航运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在审核首次会上,长江海事局副局长李世刚指出,武汉理工大学的航海教育培训特色突出、优势明显,在未来发展中要主动拥抱数字化技术,加快推动航海教育培训向数字化方向转型;在新能源船舶技术研发以及新能源船舶船员队伍建设等关键领域,要持续加大投入力度,大胆创新,奋勇争先,努力成为行业的引领者;要坚持“走出去、请进来”发展战略,深化技术服务、人才培养、产学研等方面的合作,全力打造长江流域新能源船舶船员培训的“理工品牌”,为航海事业发展贡献更多力量。

审核组通过文件审核和现场审核,对质量管理体系文件、船员培训活动及记录、教学与管理人员配备情况及场地、设施设备配备情况进行了仔细核查。审核组一致认为武汉理工大学船员培训质量管理体系符合相关法律规范,能保障船员培训质量的既定目标,申请新增的4个培训项目和规模条件符合相关要求,附加审核予以通过。

武汉理工大学副校长麦立强要求,学校各受控部门要全面分析、认真研究审核发现的问题,举一反三,深入反思,持续优化改进,确保新增的船员培训项目能够顺利开展,更好地服务于国家经济战略大局。



## 海口海事为海口—北海客滚航线升级筑牢安全屏障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张植凡 通讯员 张渐方旭霞)4月13日19时,随着一声汽笛长鸣,从海口开往北海的豪华客滚船“长乐公主”轮缓缓驶离海口新海港,标志着这条连接海南与广西的跨海“黄金水道”正式迈入高效运营新阶段。海口海事局多举措做好监管服务保障工作,为航线升级首航筑牢安全屏障,助力区域经济协同发展。

4月7日,海事执法人员对“长乐公主”“万荣海”两条新进客滚船开展“体检式”安全检查。

首航当日,海口海事局启动“护航专班”,利用智慧海事系统对船舶进行实时的动态监测,在码头现场,执法人员重点

检查人车分流、车辆系固及开航前自查制度落实情况,确保“人、车、船”安全。同时,海巡执法艇、无人机对航线周边水域进行立体巡查,实时回传影像数据,构建“智慧+立体”监管格局。

据悉,本次首航的“长乐公主”轮单航次可载运旅客466人、厢式货车50余辆,较原“信海11”轮的客、货运力分别提升50%、200%,其抗风等级从6级提升至8级,航线通航能力大幅提升,完善的配套服务设施让旅客的过海体验得到明显改善。

海口—北海客滚航线的升级,有效促进了琼桂两省物流、旅游产业融合,也是服务西部陆海新通道和海南自贸港建设的重要举措。

## 青岛海事服务青岛港新能源专线顺利首航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马榕蔚 通讯员 王艺霖)4月11日,在青岛海事局的监管保障下,2525辆国产新能源汽车有序驶入“美迪泰兰高速号”滚装轮,以“零延时”效率完成装船作业,出发驶向南美洲,开启了该航线在青岛港的首次航程。

针对新能源汽车的特殊性,青岛海事局提前掌握此次装载电动车的类型和数量,对船舶适装证书、核查装船计划、稳性计算书、积载图等相关资料进行审查,确保船舶适载

航。现场检查车辆绑扎系固情况,确保装置符合强度标准并保持安全距离,防止航行中移位碰撞。执法人员还对货舱的通风系统、防火分隔、喷淋系统进行检查,避免电动车电池过热或产生氢气聚集,确保应急处置和处置措施到位。

据了解,2025年以来,青岛大港口岸新能源车出口呈现爆发式增长,一季度累计出口5036辆,较去年同期增长160%,创历史新高,产品销往南美洲、非洲、东南亚等多个国家和地区。

## 宜宾海事助力“新三样”物流实现新突破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许愿 通讯员 程子洲)4月12日,来自云南昭通的4000吨2.0毫米超薄光伏玻璃在四川宜宾港志诚码头完成“陆转水”接驳,通过长江黄金水道发往江苏泰州新能源制造基地。这是四川省首次通过水路运输新能源“新三样”产品,长江绿色运输体系再添新动能。

过去,此类高附加值货物多依赖公路运输,成本高且碳排放压力大。此次水路运输的成功试航,为西南地区新能源产品出川开辟了低碳新通道。若泰州基地验收达标,年内计

划将数十万吨光伏材料转走水运。光伏玻璃的“脆弱性”给运输带来挑战,宜宾海事执法人员联合港口企业对船舶证书、船员资质、救生消防设备、货物绑扎及防水防潮措施展开全面检查,指导船方完善全环节安全保障。尤其在货物固定环节,海事部门强化现场督导,确保航行稳定性,避免货损风险。

宜宾海事局相关负责人表示,未来将持续优化智慧监管模式,深化跨区域协作,为光伏产品、锂电池等“新三样”提供更安全高效的海事服务。